

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与贸易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分会
中国国际商会商业行业商会
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

商贸促字[2016]94号

关于举办 2017 年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
国际贸易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国际贸易竞赛是由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与贸易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育部经贸类教指委”）、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分会（以下简称“商业贸促会”）、中国国际商会商业行业商会（以下简称“商业国际商会”）和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共同主办的国家级学科竞赛活动。经过多年培育，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国际贸易竞赛业已发展成为我国国际经贸教育领域，基于校企合作的规模最大的综合实践平台和学科竞赛活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第九章“对外贸易促进”有关条款，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19号）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展览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5]15号）精神，进一步加快推动应用型、复合型和创新型经济与贸易人才的培养，教育部经贸类教指委、商业贸促会、商业国际商会和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经研究，决定联合举办 2017 年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国际贸易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与贸易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分会
中国国际商会商业行业商会
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

协办单位：（国资委）商业国际交流合作培训中心

承办单位：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分会

媒体支持：《中国对外贸易》杂志、《中国贸易报》

二、竞赛组织：在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组委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领导下，由主办单位联合成立国际贸易竞赛执委会（以下简称“竞赛执委会”），负责竞赛的统筹工作。竞赛执委会下设秘书处。秘书处设在商业贸促会，负责竞赛的组织和实施工作。评审委员会由有关专家组成。各院校经申请可相应设立赛区，并成立赛区组委会，负责本赛区的竞赛组织工作。

凡有意申请设立赛区的院校可登陆竞赛网站，查询申请条件，下载申请表格，填写后邮寄或传真至竞赛执委会。

三、赛项设置：本次竞赛分学生组和教师组。学生组设置国际贸易业务模拟竞赛；教师组设置国际贸易课程设计竞赛。

四、工作要求：各院校接到通知后，请结合实际情况，与竞赛执委会联系，成立本校赛区的竞赛组织领导机构，并按要求积极组织本赛区的竞赛工作。同时各参赛院校应加强与所在地区的地方贸促会（国际商会）的联系和沟通，争取获得相关企业的支持，通过本次竞赛活动促进校企合作，切实提高经贸类专业高等教育质量水平。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竞赛相关技术文件，请登陆全国赛区网站（www.ccpitedu.com）或山东赛区服务网站（www.sdssfw.com）查询下载。

（二）在商业贸促会牵头组织的标准化引领中小企业品牌培育工程框架下，为国际贸易竞赛参赛院校合作的企业提供专项服务，主要包括会员发展、国际联络、商事法律、会议展览、诚信建设、质量推进、品牌评价等服务项目。

六、联系方式：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分会教育培训部山东办事处：

地 址：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中路 153 号香港国际 7 号楼 2 单元
1007 室

电 话： 0531—86591892

邮 箱： shangwudasai10@163.com

网 站： www.sdssfw.com

手 机： 13127134237

联系人：靳成功 王磊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分会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45 号（100801）

网 站： www.ccpitedu.com

电 话： 010-66094234

传 真： 010-66094271

联系人：李 璟 乔珍珍（在华留学生）

附件：

1. 国际贸易业务模拟竞赛组织方案
2. 国际贸易课程设计竞赛组织方案

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与贸易类
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
单位辽宁大学经济学院代章）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中国国际商会商业行业商会



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附件 1.

国际贸易业务模拟竞赛组织方案

一、参赛对象：

（一）国贸类专业组别：学习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贸易实务、国际商务、商务英语等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本科院校和高职院校学生。竞赛语言为英语。

（二）小语种专业组别：学习日语、韩语、法语等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本科院校和高职院校学生。竞赛语言为日语或韩语或法语等。

（三）在华留学生组别：本科院校和高职院校的在华留学生，所学专业不限。竞赛语言为英语。

二、竞赛形式：本次竞赛设置知识赛和实践赛两个环节。

（一）知识赛为个人赛形式，依据国家标准《国际贸易业务的职业分类与资质管理》（GB/T 28158-2011），由赛区组委会组织进行，闭卷方式进行，主要考核国际贸易业务运营方面的专业知识。

（二）实践赛为团体赛形式，由知识赛合格的选手自行组成团队（每个团队由 5 至 8 名选手和 1 至 2 名辅导教师组成）。实践赛分选拔赛和总决赛（即为本次竞赛的全国总决赛）两个阶段，分别由赛区组委会和竞赛执委会组织进行。总决赛以“2017 年中国（宁波）跨国采购模拟洽谈会”的形式举行，各参赛院校各组别可推荐不超过 5 支参赛队参加总决赛。各参赛队以企业（模拟出口商）名义参赛，洽谈出口商品限定为日用消费品、食品、玩具、纺织服装、工艺品和电子产品等。竞赛内容包括参展计划书（中文）、展位海报设计与商品陈列、新产品发布会（英语或日语或韩语或法语）、商贸配对贸易谈判（英语或日语或韩语或法语）四个部分，分别占总成绩的 10%、20%、20%、和 50%。

三、评分标准：由竞赛执委会组织有关专家制定评分标准。

四、竞赛时间：2016 年 9 月—2017 年 5 月。

（一）2016 年 12 月 1 日前，递交参赛院校登记表。

(二) 2016 年 10 月中旬至 2017 年 4 月初，知识赛。

具体知识赛测评时间由组委会根据学校情况协商确定。

(三) 2016 年 11 月下旬，竞赛教练员（指导教师）培训，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 2017 年 4 月上旬，实践赛选拔赛。

(五) 2017 年 5 月中旬，实践赛总决赛，竞赛地点：宁波国际会展中心。

五、奖励办法：

(一) 知识赛合格（60 分）的选手，依据国家标准 GB/T 28158-2011，可自愿申请相关职业资格证书。具体申请办法另行通知。

(二) 总决赛按照本科组和高职组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对上述获奖的团队和个人，由教育部经贸类教指委、商业贸促会、商业国际商会和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共同颁发荣誉证书。

(三) 总决赛一等奖获奖团队将代表大陆地区赴台湾参加 2018 年海峡两岸大学生国际贸易模拟展览竞赛。

(四) 完成总决赛全部赛事环节，且提交参展总结报告的选手，颁发由商业贸促会和商业国际商会共同用印的《国际贸易从业能力综合实训合格证书》。

(五) 本次竞赛活动还将设立最佳院校组织奖、优秀指导教师奖和最佳校企合作奖等奖项。

附件 2.

国际贸易专业课程设计竞赛组织方案

一、参赛对象：从事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贸易实务、国际商务等专业教学工作的本科院校和高职院校在职教师。

二、竞赛形式：根据国际贸易专业的专业课程，以教学团队的形式（3 至 5 名教师）提交专业课程设计方案，方案要充分体现产学合作的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教育思想。总决赛采取课程设计方案现场陈述（15 分钟）和现场答辩（5 分钟）的形式进行。各参赛院校可推荐不超过 5 门专业课程参加总决赛。

三、评分标准：由竞赛执委会组织有关专家制定评分标准。

四、竞赛时间：2016 年 9 月—2017 年 5 月。

（一）2016 年 12 月 1 日前，递交参赛院校登记表。

（二）2017 年 3 月上旬至 4 月下旬，校内选拔赛。

（三）2017 年 5 月中旬，全国总决赛，竞赛地点：浙江省宁波市。

五、奖励办法：

（一）总决赛设置一、二、三等奖，对获奖的团队和个人，由教育部经贸类教指委、商业贸促会和商业国际商会颁发荣誉证书。

（二）竞赛活动还将设立最佳院校组织奖等奖项。